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玻璃门门铰10万套和不锈钢门拉手10万套
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公式版)

建设单位：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住 所：重庆市万州区白岩书院74号4号楼第三层
法定代表人：朱娟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3103 号
有效期：2017年07月21日至2020年03月18日
评价范围：一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一般项目环境噪声、振动、电磁辐射、生态影响
环境影响评价；一般项目

仅限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新建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编号： DR-JM-201811002

项目名称：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
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 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法定代表人： 朱娟  (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章)

QQ:3167106681

电话: 13510712106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张鸿	201703531035 201631011000 0064	B310504202	化工石化医药	张鸿
主要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1	张鸿	201703531035 201631011000 0064	B310504202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标准、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结论与建议	张鸿

QQ:3167106681

电话: 13510712106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暂行办法》（环发〔2006〕28号），特对报批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玻璃门门铰10万套和不锈钢门拉手10万套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我们承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稿已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修改完善，本报批稿的内容与经技术评估同意报批的版本内容完全一致，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1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2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6
四、环境质量状况.....	6
五、评价适用标准.....	11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2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15
八、环境影响分析.....	16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21
十、结论与建议.....	22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 附图 3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 附图 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 附图 8 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国土证；
- 附件 4 租赁合同；
- 附件 5 环境监测数据引用资料；
- 附件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终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黄锦智	联系人	黄锦智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村井根一路 23-1 号、23-2 号				
联系电话	13322884329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75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村井根一路 23-1 号、23-2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3167	绿化面积 (平方米)			
总投资 (万元)	15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6.67%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5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p>一、项目由来</p> <p>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拟在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村井根一路 23-1 号、23-2 号（中心坐标位置：N 22.613858°，E 112.98725°）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3167m²，建筑面积 2572m²，建成后生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年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年。</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2017.9.1 实施）、《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1 号）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本项目属“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类别，设有机加工、抛光工艺，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受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委托，评价单位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接受该任务后，即组织有关人员进行现场踏勘、区域环境现状调查和基础资料收集，并对拟建项目的建设内容和排污状况进行了资料调研和深入分析，在此基础上，按照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污染</p>					

防治技术政策的有关规定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要求，编制了《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指标如下：

1、项目工程内容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占地面积 3167m²，建筑面积 2572m²，程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类别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1#车间	一层，设置机加工区和抛光区等
	2#车间	一层，设置装配车间及仓库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两层，设置员工办公室及会议室等
	员工生活区	设置厨房和饭堂
环保工程	废气防治措施	在抛光工位上方或侧方设置集气罩，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同时定期清扫地面，车间内合理通风
	噪声防治措施	减震、隔声、降噪设施
	固废防治措施	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
	给水系统	由市政自来水管供给
	排水工程	雨污分流

2、项目产品

项目产品明细详见表 2-2。

表 2-2 项目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1	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
2	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

3、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年消耗量见表 2-3。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年用量	备注
1	59 铜	80 吨	外购
2	304 不锈钢	30 吨	外购
3	配件	5 吨	外购
4	润滑油	0.5 吨	外购

4、主要生产设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设备清单等资料，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序号	主要设备	型号	数量
1	冲床	40T	2 台
2	攻钻 CNC	T5	14 台
3	钻孔、攻牙专机		16 台
4	数控车床	CAK3665	9 台
5	抛光机		15 台
6	自动抛光专机		4 台

5、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拟设置员工数 50 人，年工作天数 300 天，每日一班制，日工作 8 小时。员工在项目内用餐，不住宿。

6、水电消耗

项目水、电消耗情况见表 2-5。

表 2-5 水、电消耗情况

名称	数量	来源
用水	1203 t/a	市政自来水
用电	20 万度/a	市电网供应

7、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A、项目给水：本项目用水为市政自来水管供给的新鲜用水。

B、项目排水：项目排放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2)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系统供给，主要用于生产设备、通排风系统和车间照明。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项目原有污染情况

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污染源。

2、周边环境污染情况

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村井根一路 23-1 号、23-2 号，项目北面和东面为无名厂房，南面为加油站，西面隔江杜西路为空地。目前该区域主要的污染源是周围的工厂，主要是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等。

项目所在区域并无显著环境问题及环保投诉情况。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位于江门市区西北部，北纬 22°33'13"~22°39'03"，东经 112°54'55"~113°03'48"。西面与鹤山市共和镇相邻，东北面是棠下镇，南面是新会区，东面是环市街办，距市中心约 10 公里。镇内有江鹤一级公路、江鹤高速公路及环镇大道，陆路交通便捷。

杜阮镇属半丘陵区，西高东低，北面、西面、南面三面环山，最高为南面的叱石山（462m）。境内有天沙河支流杜阮水自西向东流经境内中部，在镇东南部贯溪汇入天沙河。境内河流蜿蜒曲折，各大小河谷中冲积、洪积相当发育，构成一级、二级阶地和山间冲积平原。山地是赤红壤，土层较厚的山坡地发林业，缓坡地种植果树和旱作。山坑洼地筑挖成鱼塘发展水产养殖。河谷平川和杜阮河下游冲积平原是稳产高产农田，主要土壤类型有菜园土、水稻土，现有部分土地已经开发为工业小区。

杜阮镇境内出露的地层较简单，大部分丘陵地由寒武纪八村下亚群地层组成，据岩性及岩石组合特征可分上、下两部：下部为浅灰色千枚状绢云母页岩、粉砂岩、浅变质的石英细砂岩夹少量炭质页岩；上部为灰色、灰绿色石英砂岩，泥质绢云母页岩，灰色不等粒石英砂岩。分布于东北部马头山、石猫山一带丘陵山地属中生代侏罗纪地层，由砾岩、砂岩与页岩互层组成。镇东面中部杜阮水下游冲积平原是第四纪全新统河流冲积沉积地层。西北、西部和南部山地发育燕山期的侵入岩：在镇西部马头山附近一带有燕山四期黑云母花岗岩出露；其它山地有燕山三期黑云母花岗岩、部分为二云母花岗岩出露。山地、岗地和坡地土壤风花层较厚，其上层是赤红壤。根据广东省地震烈度区域图，镇区地震基本烈度为VI度区，历史上近期无大地震发生，相对为稳定的地域。

杜阮镇地处北回归线以南，濒临南海，属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常年气候温和湿润，多年平均气温 22.2℃；日照充分，雨量充沛，多年平均降雨量 1799.5 毫米，年平均相对湿度为 78%；冬季受东北季风影响，夏季受东南季风影响，多年平均风速 2.4 米/秒。每年 2~3 月有不同程度的低温阴雨天气，5~9 月常有台风和暴雨。

杜阮镇主要河流是天沙河的支流杜阮河，发源于镇西部山地大牛山东侧，自西向东流经杜阮镇的那咀、龙溪、龙安、杜阮镇区、瑶村、木朗、贯溪汇入天沙河，杜阮河全长约 20 公里。杜阮水径流线短，上中游地势较高，河道纵坡为 0.32%。上游有那咀中型水库和那围、兰石、凤飞云三个小型水库，控制集雨面积存 19.9 平方公里。

一年中流量变化较大，夏季最大雨洪流量达 382m³/s，冬枯季节流量较小，在中游瑶村河段实测结果：平均河宽为 6 米，平均水深为 0.25 m，平均流速为 0.28m/s。

杜阮镇的植被主要为保存良好的次生林和近年绿化种植的亚热带、热带树种，有湿地松、落羽杉、竹等，果树有柑、桔、橙、蕉、荔枝、龙眼等。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文物保护等）：

杜阮镇位于珠三角西南，地处江门市蓬江区西部，西接鹤山市，南倚广东省级风景名胜新会圭峰山国家森林公园，是广东省沿海经济带的工业卫星镇。行政区域 80.5 平方公里，辖 20 个村委会和一个社区居委会，常住人口 35960 人，外来人口 2 万，华侨港澳台乡亲 4 万多人。近年发挥城市近郊优势，经济全面发展。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43.48 亿元，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11.3 亿元。

杜阮镇投资环境优越，基础设施建设日臻完善，交通四通八达，镇内已建成第二个 110 千伏安输变电站和日供水 4 万立方米的镇自来水厂，可确保全镇工业和生活用水用电。电讯业不断发展，建有 2 万门程控电话机组和 3 个移动电话放大站，全镇电话入户率达 86%。铺设了有线电视光纤线路，有线电视入户率 85%。

全镇现有各类型企业 1936 家，初步形成了五金卫浴、化工建材、灯饰玩具和印刷包装等支柱产业。尤其是五金卫浴成为了镇的龙头产业，2003 年 9 月杜阮镇被授予“中国五金卫浴产业基地”。第三产业总产值已经占全镇国内生产总值 30%以上，杜阮镇充分发挥城市近郊优势，以房地产业和旅游业为龙头的第三产业蓬勃发展。镇内有著名的叱石岩风景区及新开发的兰石、凤飞云度假区等。房地产业发展迅速，既有适合工薪阶层的商住楼，也有高尚住宅区；另外全镇有大小酒楼食肆 200 多家。这些特色饮食为杜阮镇第三产业的发展开创了前所未有的格局，成为杜阮经济增长的亮点。杜阮逐渐形成了五金铸造、水暖卫浴、化工建材、灯饰玩具、印刷包装等支柱产业，是中国五金卫浴产业基地。

杜阮镇先后获得“中国五金卫浴产业基地”、“全国千强镇”、“江门市十大活力镇”“江门市文明镇”、“广东省卫生镇”等称号。

四、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4-1：

表 4-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粤环[2011]14号）和《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6-2020），天沙河、江门河的水域功能均为IV类；杜阮河是天沙河支流，根据《关于<关于协助提供杜阮污水处理厂项目环保资料的函>的复函》（江环函[2008]183号），杜阮河环境功能区划为IV类水，其水质标准执行IV类水质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项目所在区域属二类大气环境质量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15190-2014），项目所在区域属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属于2类声环境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4	地下水功能区	属珠江三角洲江门鹤山地下水水源涵养区（代码H074407002T01），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类标准
5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6	是否风景名胜保护区	否
7	是否水库库区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属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污水最终排入杜阮河
9	是否管道天然气管网区	是
10	是否酸雨控制区	是
11	是否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否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地属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2017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7年，江门市区空气质量同比略有下降，空气质量达标天数为282天，达标天数比例77.3%，其中优129天、良153天、轻度污染55天、中度污染24天，重度污染4天，未出现严重污染天气。江门市区主要空气污染物为臭氧日最大8小时均值(O_{3-8h})，其作为每日首要污染物的比例为45.7%，其次为细颗粒物(PM_{2.5})和二氧化氮(NO₂)，分别占23.0%和21.8%。

市区国家直管监测站点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12微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为38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1.8%；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为60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9.1%；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O_{3-8h-90per})为193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9.1%；；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为37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8.8%；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CO-95per)为1.3毫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表明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附近水体为杜阮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参考附近项目《江门市澳新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检测报告》(江环审(2016)201号)于2016年8月25日对杜阮河(W1杜阮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水质的监测数据，水质主要指标状况见表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

断面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及检测结果 (mg/L, pH (无量纲)、水温 (°C))									
		水温	pH 值	COD _{Cr}	BOD ₅	DO	氨氮	SS	总磷	石油类	LAS
W1 (杜阮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口)	8月25日	24.5	6.26	25	6.5	4	4.2	23	0.15	0.35	0.12
标准值IV类	—	—	6-9	≤30	≤6	≥3	≤1.5	≤150	≤0.3	≤0.5	≤0.3

监测结果表明，杜阮河水质中氨氮、BOD₅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V类标准，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上游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3、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鹤山地下水水源涵养区(代码H074407002T01)，现状水质类别为I-IV类，其中个别地

段 pH、Fe、Mn 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 中的 III 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7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市区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67 分贝，优于国家区域环境噪声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97 分贝，优于国家区域环境噪声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表明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是维持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现有的大气环境水平，保持周围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

使杜阮河（IV 类标准）的水质在本项目建成后不受明显的影响，保护该区域水环境质量。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成后，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4-3。

表 4-3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目标	性质	规模	方位	最近距离	保护级别	影响因子
龙溪村	居民	1500 户	西北面	330 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	废气
井根村	居民	1500 户	西面	400 米		
忠兴里	居民	200 户	东面	500 米		
松岭村	居民	1500 户	东面	500 米		
龙眼村	居民	1500 户	东南面	515 米		

五、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IV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h>项目</th> <th>DO</th> <th>pH</th> <th>氨氮</th> <th>COD_{Cr}</th> <th>BOD₅</th> <th>SS</th> <th>LAS</th> <th>总磷</th> <th>石油类</th> </tr> <tr> <td>IV类</td> <td>≥3</td> <td>6~9</td> <td>≤1.5</td> <td>≤30</td> <td>≤6</td> <td>≤150</td> <td>≤0.3</td> <td>≤0.3</td> <td>≤0.5</td> </tr> </table> <p>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执行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2 环境及室内空气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μg/m³</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colspan="2">SO₂</th> <th colspan="2">NO₂</th> <th>PM₁₀</th> <th>TSP</th> </tr> <tr> <th>1 小时平均</th> <th>日平均</th> <th>1 小时平均</th> <th>日平均</th> <th>日平均</th> <th>日平均</th> </tr> </thead> <tbody> <tr> <td>500</td> <td>150</td> <td>200</td> <td>80</td> <td>150</td> <td>300</td> </tr> </tbody> </table> <p>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执行 2 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3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dB（A）</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r> <td>2 类</td> <td>昼间</td> <td>60</td> <td>夜间</td> <td>50</td> </tr> </table>										项目	DO	pH	氨氮	COD _{Cr}	BOD ₅	SS	LAS	总磷	石油类	IV类	≥3	6~9	≤1.5	≤30	≤6	≤150	≤0.3	≤0.3	≤0.5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TSP	1 小时平均	日平均	1 小时平均	日平均	日平均	日平均	500	150	200	80	150	300	2 类	昼间	60	夜间	50
	项目	DO	pH	氨氮	COD _{Cr}	BOD ₅	SS	LAS	总磷	石油类																																											
	IV类	≥3	6~9	≤1.5	≤30	≤6	≤150	≤0.3	≤0.3	≤0.5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TSP																																															
1 小时平均	日平均	1 小时平均	日平均	日平均	日平均																																																
500	150	200	80	150	300																																																
2 类	昼间	60	夜间	50																																																	
污染物排放标准	<p>1、颗粒物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120mg/m³）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³）；</p> <p>2、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COD_{Cr}≤300mg/L、BOD₅≤130mg/L、SS≤200mg/L、氨氮≤25mg/L；</p> <p>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dB(A)；</p> <p>4、《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p> <p>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修改）。</p> <p>6、《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2013 年修改）。</p>																																																				
总量控制指标	<p>本项目建议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p>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建设单位使用已有厂房，不需要建筑施工。

二、运营期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具体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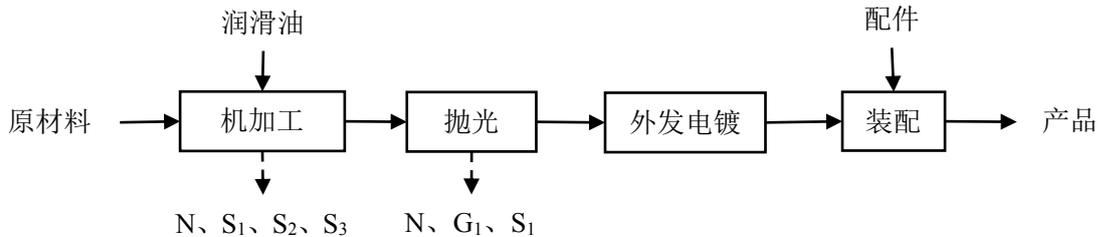


图 6-1 生产工艺流程图

污染物标识符号：

噪声：N 生产噪声；

废气：G₁ 抛光粉尘；

固废：S₁ 金属碎屑及边角料，S₂ 废机油，S₃ 废含油抹布。

主要工艺流程：

项目先将金属原材料经攻钻 CNC、数控车床等进行机加工成型，机加工设备需定期添加润滑油，再经抛光机抛光，使金属表面平整光滑，再外发电镀，最后与配件装配后即成品。

此过程中会产生抛光粉尘，金属碎屑及边角料，设备维护过程中会产生废机油和废含油抹布，员工办公生活会产生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

注：项目机加工工序会产生少量金属碎屑，金属碎屑颗粒较大，质量较重，可通过自然沉降下落到地面，不会飘散在空气中形成粉尘，待金属碎屑沉降后定期清扫地面收集处理即可，故机加工工序中无废气产生。

主要污染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使用已有建筑物经营，施工期的主要内容是设备安装和室内装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使用电锯、冲击钻等设备所产生的机械噪声和敲打锤击时产生的撞击声等噪声；使用粘合剂、涂料会产生含挥发性有机溶剂的废气；施工过程还会产生一定量的余

泥、渣土、剩余废物料和粉尘等。建设单位如不采取污染防治措施，产生的噪声、粉尘、固体废弃物和废气，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1、废气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抛光粉尘和厨房废气。

抛光工序：项目抛光工序使用抛光机、自动抛光专机对金属表面抛光，使金属表面平整光滑，其抛光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金属粉尘。参照《环境工程手册 废气卷》抛光粉尘约按原料的 0.15-0.5%计算，项目抛光金属原材料共约 110t/a，按不利原则取 0.5%计算，则粉尘产生量约 0.55t/a。

项目拟在抛光工位上方或侧方设置集气罩，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气收集效率 85%，风机总风量 10000m³/h。参考《环境影响评价使用技术指南》第一版（李爱贞）中湿法喷淋平均除尘效率 76.1%，粉尘产排情况见表 6-1。

表 6-1 粉尘产排情况表

污染物	产生量	有组织（由 1 条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无组织产生量
		产生量	产生浓度	排放量	排放浓度	
粉尘	0.55 t/a	0.47 t/a	19.58 mg/m ³	0.11 t/a	4.58 mg/m ³	0.08 t/a

厨房废气：项目食堂就餐人数为 50 人，参考《2012 年全国各省市人均居民家庭液化石油气使用量》，按人均 0.1kg/人*d 计算，则项目液化石油气用量为 1.5t/a。食堂的炉具采用液化石油气为燃料，参考《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登记培训教材：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液化石油气产生量为烟尘：2.2kg/万 m³，SO₂：1.8kg/万 m³，NO₂：21.0kg/万 m³，液化石油气态密度按 2.35kg/m³，则项目产生的污染物为烟尘：0.14kg/a，SO₂：0.12kg/a，NO₂：1.34kg/a。按人均食用油日用量约 30g，则总项目食堂食油耗用量约 450kg/a。食堂油烟挥发率按 2.5%估算，油烟产生量为 11.25kg/a。油烟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油烟去除率约 60%，油烟排放量为 4.5kg/a。

2、废水

项目水喷淋除尘设备用水为循环用水，只需定期捞渣处理即可，不外排。同时由于水蒸发等损耗，需定期补充水，补充水量约 3t/a。

项目外排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项目员工总数为 50 人，均不在项目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

(DB44/T1461-2014)中相关标准,按用水定额 80L/人·d 计,则本项目员工的生活用水量约为 4t/d, 1200t/a。排水率取 0.8,则污水排放量约为 3.2t/d, 960t/a,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 250mg/L, BOD₅ 150mg/L, SS 150mg/L, 氨氮 20 mg/L, 动植物油 20mg/L。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过程中的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值为 70-85dB(A)。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碎屑和边角料、金属粉尘渣、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金属碎屑和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5t/a;水喷淋除尘设备收集的金属粉尘渣,产生量约为 0.36t/a。

危险废物:项目生产设备维护和润滑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机油,产生量约 0.5t/a,参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中编号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会产生一定量的废含油抹布,产生量约 0.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第 39 号)中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的废物。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人数为 5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1.0kg/d·人计算,则项目员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抛光工序 2400 万 m ³ /a	粉尘	19.58 mg/m ³ , 0.55t/a	有组织: 4.58 mg/m ³ , 0.11 t/a
				无组织: 0.08 t/a
	厨房	烟尘	0.14 kg/a	0.14 kg/a
		SO ₂	0.12 kg/a	0.12 kg/a
		NO ₂	1.34 kg/a	1.34 kg/a
油烟		11.25 kg/a	4.5 kg/a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960 t/a	COD _{Cr}	250 mg/L, 0.24 t/a	200 mg/ L , 0.192 t/a
		BOD ₅	150 mg/L, 0.144 t/a	120 mg/ L , 0.1152 t/a
		SS	150 mg/L, 0.144 t/a	120 mg/ L , 0.1152 t/a
		氨氮	20 mg/L, 0.0192 t/a	15 mg/ L , 0.0144 t/a
		动植物油	20 mg/L, 0.0192 t/a	15 mg/ L , 0.0144 t/a
固体 废物	一般固废	金属碎屑和 边角料	5 t/a	0 t/a
		金属粉尘渣	0.36 t/a	0 t/a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5 t/a	0 t/a
		废含油抹布	0.5 t/a	0 t/a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15 t/a	0 t/a
噪 声	运营期	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 其噪声值约 70~85dB (A)。		
其 他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p> <p>项目厂房为已建成, 故不存在土建工程对植被造成破坏或经暴雨冲洗造成水土流失。</p> <p>项目所排放的污染物量少, 而且不存在对土壤、植被等造成危害的污染物, 因此项目正常营运对生态基本没有影响。</p>				

八、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装修阶段将产生少量无组织排放的装修废气，主要来自各类油漆及装饰材料，主要污染物为苯、甲苯、甲醛等。由于装修阶段周期短、作业点分散，因此该股废气的排放周期短，也较分散。故装修期间建设单位应在装修阶段加强室内通风，同时采用在装修材料的选择上，严格选用环保安全型材料，如选用不含甲醛或甲醛含量较低的黏胶剂、三合板、贴面板等，不含苯或苯含量低的稀料、环保油漆、石膏板材等，减少装修废气的排放，提高装修后的空气质量。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保证室内空气的良好流通。经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加上场地周围扩散条件较好，装修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项目施工废弃材料在堆放和运输过程中，如不妥善处置，则会阻碍交通，污染环境。施工固废受雨水冲刷时，有可能夹带施工场地上的水泥、油污等污染物进入水体，造成水体污染。因此，建设单位必须按照 2005 年建设部 139 号令《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向城市市容卫生管理部门申报，妥善弃置消纳。

为减少废弃材料在堆放和运输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应切实采取如下措施：

①施工单位必须严格执行《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好废弃材料排放的手续，获得批准后方可在指定的受纳地点妥善弃置消纳，防止污染环境。

②遵守有关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车辆运输散物料和废弃物时，必须密闭、包扎、覆盖，不得沿途漏撒；运载土方的车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按指定路段行驶。

③对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进行分类收集、分类暂存，能够回收利用的尽量回收综合利用，以节约资源、减少运输量。

④对建筑垃圾要进行收集并固定地点集中暂存，尽量缩短暂存的时间，争取日产日清。同时要做好建筑垃圾暂存点的防护工作，避免风吹、雨淋散失或流失。

⑤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集中处置。

⑥施工单位不准将各种固体废物随意丢弃和随意排放。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抛光粉尘和厨房废气。

抛光工序：项目抛光工序金属粉尘产生量约 0.55t/a，项目拟在抛光工位上方或侧方设置集气罩，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

废气收集效率 85%，风机总风量 10000m³/h。参考《环境影响评价使用技术指南》第一版（李爱贞）中湿法喷淋平均除尘效率 76.1%，处理后粉尘有组织排放量约 0.11t/a、排放浓度 4.58mg/m³，无组织排放量约 0.08t/a，同时定期清扫地面，车间内合理通风后，粉尘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预计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厨房废气：项目食堂的炉具采用液化石油气为燃料，产生的污染物为烟尘：0.14kg/a，SO₂：0.12kg/a，NO₂：1.34kg/a。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油烟排放量 4.5kg/a。燃料废气污染物和油烟产生量较少，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水喷淋除尘设备用水为循环用水，只需定期捞渣处理即可，不外排。同时由于水蒸发等损耗，需定期补充水，补充水量约 3t/a，预计不会对周围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项目外排的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项目生活污水约 960 t/a，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排入市政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预计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运行噪声，噪声值为 70-85dB(A)。建议建设单位采取的降噪措施：

①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远离敏感点，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防治措施

通风机进风口和排风口安装消声器，避免噪声通过风道扩散；室内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必要时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

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

在实行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预计项目营运期区域声环境质量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的要求，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金属碎屑和边角料、金属粉尘渣、废机油、废含油抹布和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项目生产过程中金属碎屑和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5t/a，金属粉尘渣产生量约 0.36t/a，交废品商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机油产生量约 0.5t/a（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49-08），收集后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废含油抹布产生量约 0.5t/a，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交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见表 8-1。

表 8-1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暂存间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5m ²	桶装	0.5t	半年

生活垃圾：项目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交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对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加强对工业废物的管理，建设专门的废品区暂存，废品区设置在室内，地面设置防漏裙脚或储漏盘，远离人员活动区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等。生活垃圾应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做到日产日清，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以免滋生蚊蝇。固废经妥善处理，预计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政策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1) 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本项目为玻璃门门铰和不锈钢门拉手生产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产品及设备，不属于《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

单（2018 年本）》（粤发改规[2018]12 号），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府[2018]20 号）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

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2) 选址合法性

根据项目国土证：江国用（2012）第 202254 号和江国用（2012）第 202255 号，项目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本项目符合土地使用的有关规定。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功能区，声环境属 2 类区，地表水为 IV 类功能区，拟建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范围内。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各项污染物经预测分析，只要建设单位落实各项污染物的相关治理措施，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选址可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6、环保投资估算

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约占总投资的 6.67%，环保投资估算见下表 8-2。

表 8-2 环保投资估算表

序号	项目	防治措施	费用估算（万元）
1	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0.5
2	废气	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同时定期清扫地面，车间内合理通风；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6
3	噪声	减震、隔声、降噪设施	2
4	一般固废	金属碎屑和边角料、金属粉尘渣交废品站回收处理	/
5	危险废物	废机油定期交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全过程不按危险废物管理，交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1.5
6	生活垃圾	交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
总计			10

7、项目三同时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情况详见表 8-3。

表 8-3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序号	污染类别	验收内容	要求
1	工程内容	主体工程、配套工程设备、产品方案	与本报告内容相符合
2	生活污水	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
3	废气	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同时定期清扫地面,车间内合理通风;厨房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抛光粉尘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4	噪声	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遮挡、采用基础减震等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5	固体废物	金属碎屑和边角料、金属粉尘渣交废品站回收处理,废机油定期交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对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加强对工业废物的管理,建设专门的废品区暂存,废品区设置在室内,地面设置防漏裙脚或储漏盘,远离人员活动区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等。	
6	总量控制指标		不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抛光工序	粉尘	在抛光工位上方或侧方设置集气罩，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由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同时定期清扫地面，车间内合理通风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厨房	烟尘 SO ₂ NO ₂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	油烟排放可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动植物油	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金属碎屑和边角料	交废品商回收处理	符合卫生和环保要求
		金属粉尘渣		
	危险废物	废机油	定期交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	
		废含油抹布	混入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回收处理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噪声	通过采用隔声、消声措施；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吸音材料吸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并搞好项目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建成后对附近的生态要素空气、水体、土壤和植被等无明显影响。				

十、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拟在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井根村井根一路 23-1 号、23-2 号（中心坐标位置：N 22.613858°，E 112.98725°）新建项目，项目占地面积 3167m²，建筑面积 2572m²，建成后生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年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年。

二、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本项目为玻璃门门铰和不锈钢门拉手生产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产品及设备，不属于《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粤发改规[2018]12 号），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本）》（江府[2018]20 号）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

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2、选址合法性

根据项目国土证：江国用（2012）第 202254 号和江国用（2012）第 202255 号，项目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本项目符合土地使用的有关规定。

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功能区，声环境属 2 类区，地表水为 IV 类功能区，拟建项目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范围内。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各项污染物经预测分析，只要建设单位落实各项污染物的相关治理措施，项目产生的污染物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选址可符合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三、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较好。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杜阮河的监测结果，杜阮河水质中氨氮、BOD₅ 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 IV 类标准，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上游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鹤山地下水水源涵养区（代码 H074407002T01），现状水质类别为 I-IV 类，其中个别地段 pH、Fe、Mn 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中的 III 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四、建设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施工期将对项目所在地环境造成短期影响，主要包括废气、粉尘、噪声、固体废弃物、污水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通过有效防治措施，可减少影响。

五、项目营运期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抛光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经水喷淋处理后由 15 米排气筒高空排放，同时定期清扫地面，车间内合理通风，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食堂的炉具采用液化石油气为燃料，油烟采用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油烟排放可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预计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水喷淋除尘设备用水为循环用水，只需定期捞渣处理即可，不外排。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隔油隔渣池、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的较严者排入市政管网，引至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预计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噪声经厂房墙壁的阻挡以及自然衰减后会有所减弱，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预计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金属碎屑和边角料、金属粉尘渣交废品站回收处理，废机油定期交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处理，废含油抹布混入生活垃圾，与生活垃圾统一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采取上述处理处置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预计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建设单位应按照本环评的要求设置废气治理措施，做好废气的治理和排放，确保粉尘排放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染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3、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

4、对经常性接触高噪声源的劳动人员、值班人员或检修人员应加强个体防护，配戴防噪耳塞、耳罩等劳保用品，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不受影响。

5、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并积极探索新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产品的能耗物耗。

6、增强环保意识，建立一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7、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合理布置厂区，设置有效的安全设施与防护距离。

8、加强事故预防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处置的技能，懂得紧急救援的知识。“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污染事故发生、减少污染事故损害的重要保障。严禁在车间使用明火，如吸烟。在车间内根据消防要求安装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制定厂内的应急计划、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配备必要的应急措施。

9、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或企业员工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

10、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七、结论

综上所述，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玻璃门门铰 10 万套和不锈钢门拉手 10 万套新建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地方环境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确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真正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项目建成后，须经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从环保的角度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重庆大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审核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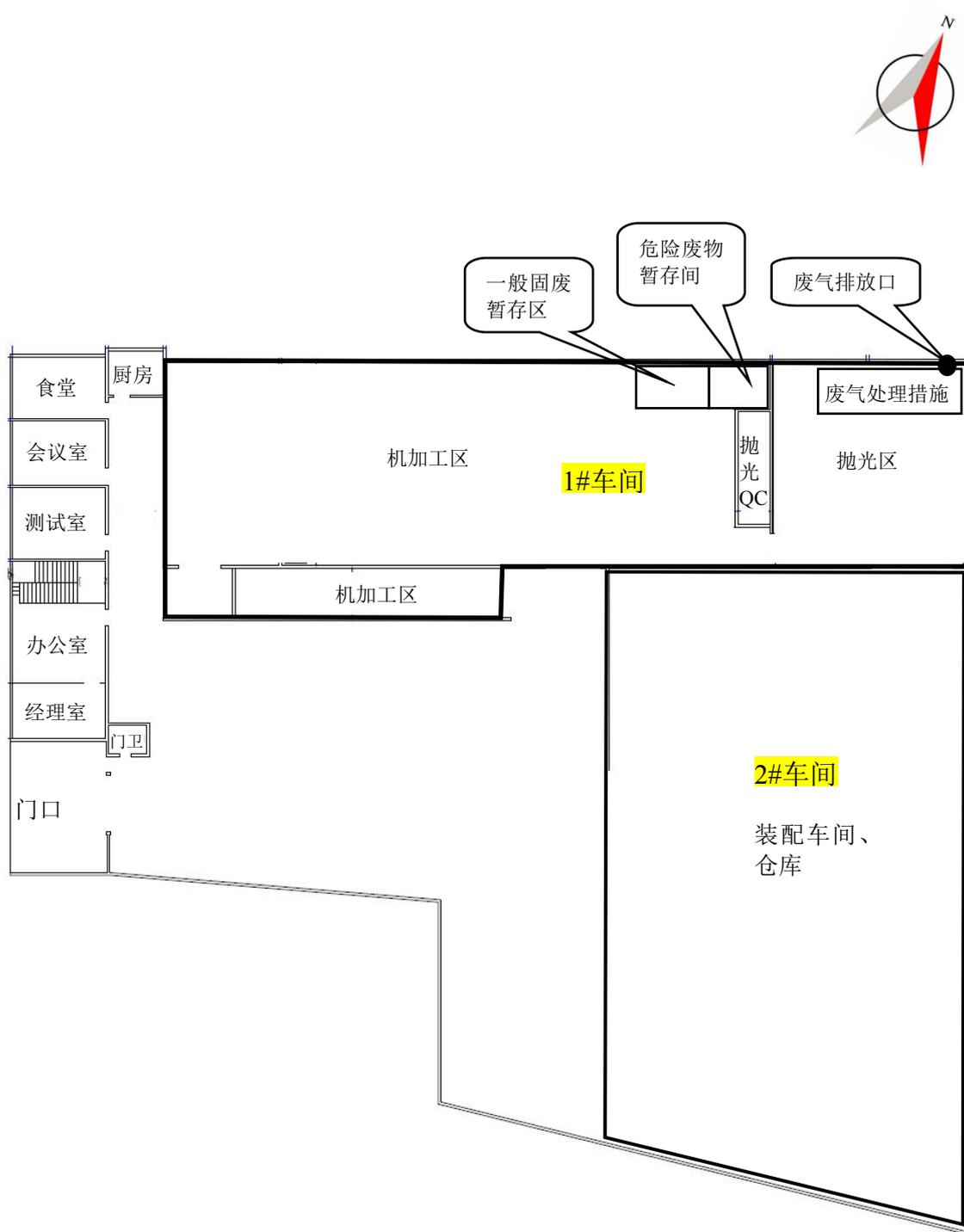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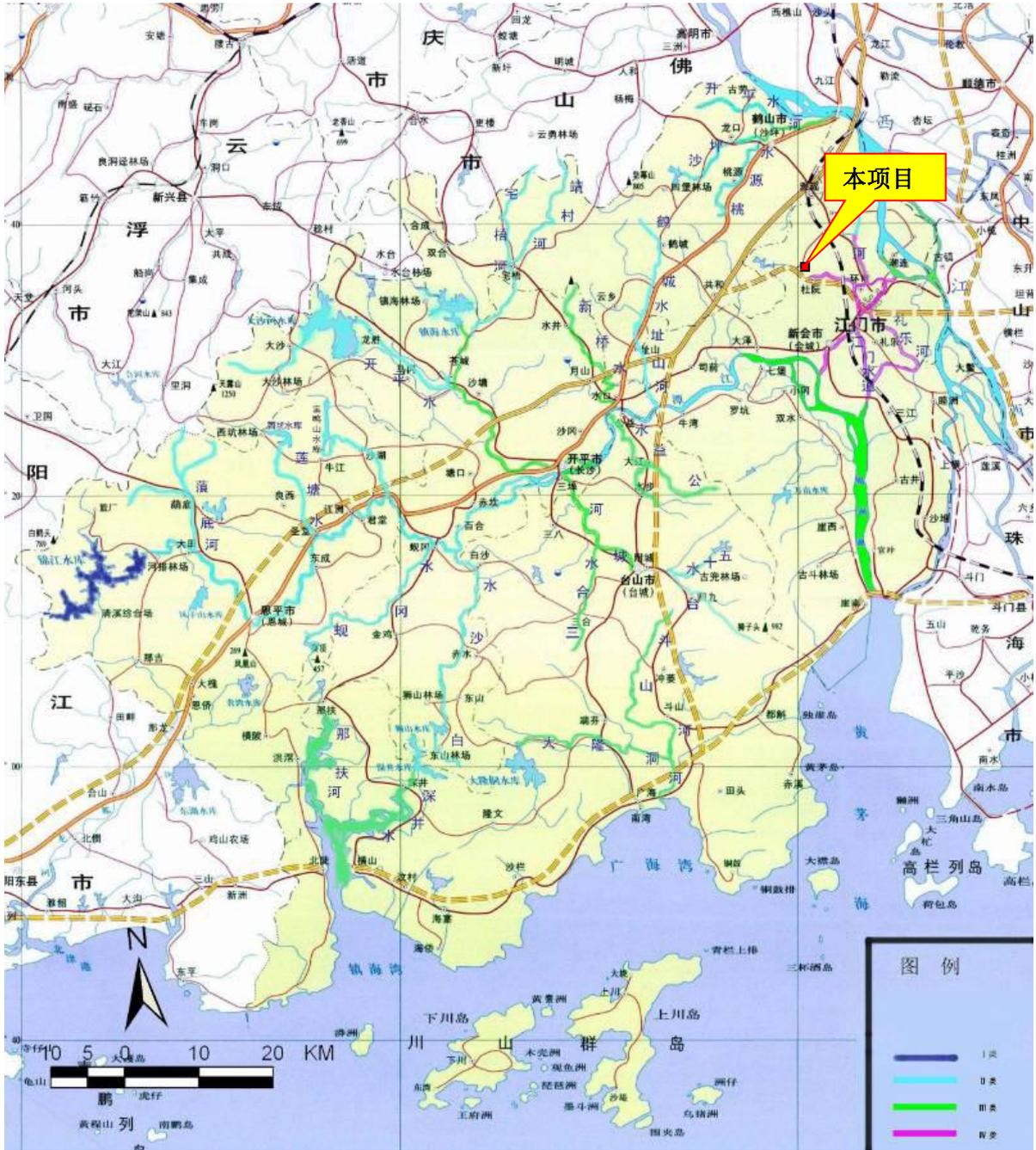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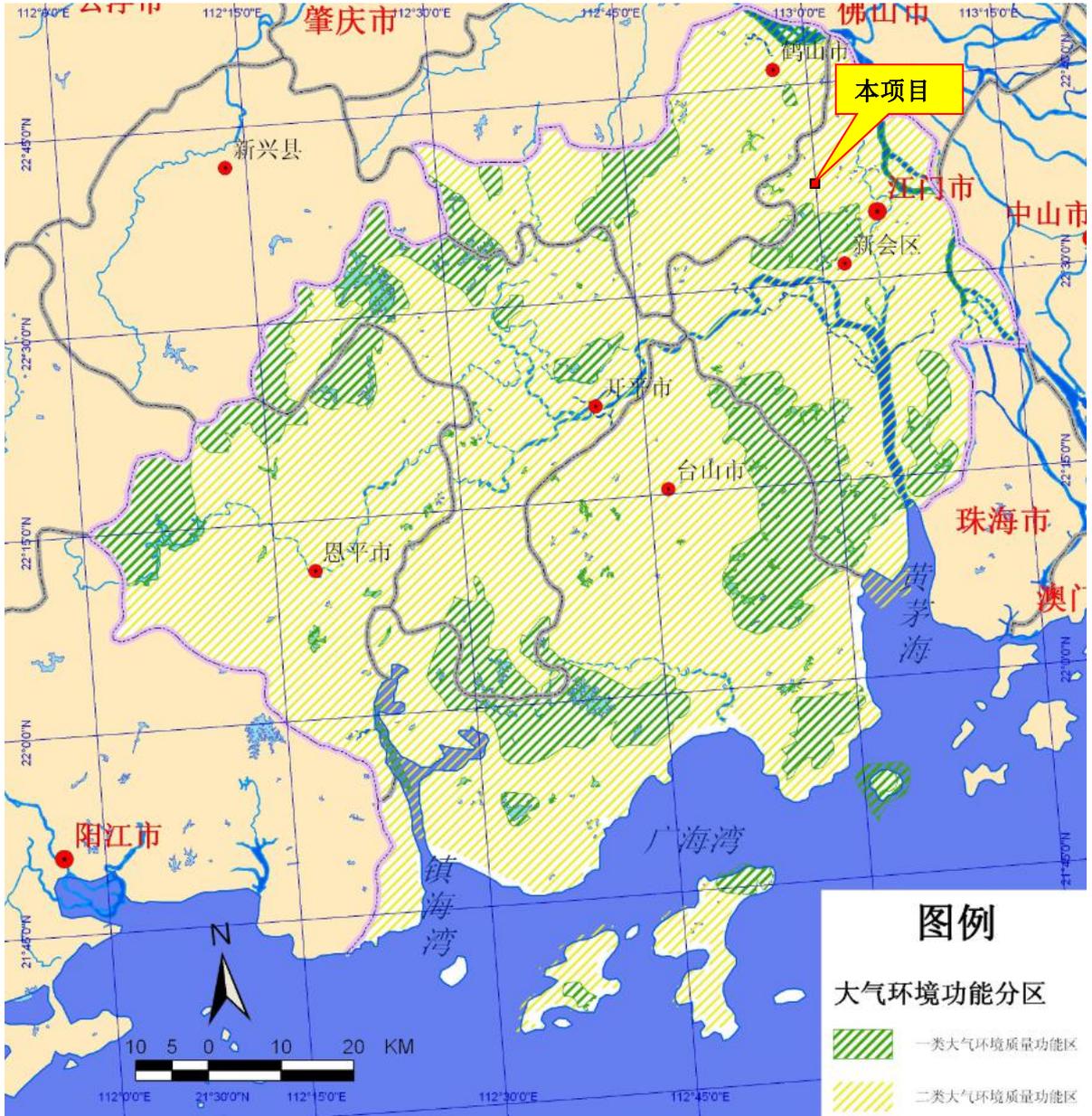
附图3 项目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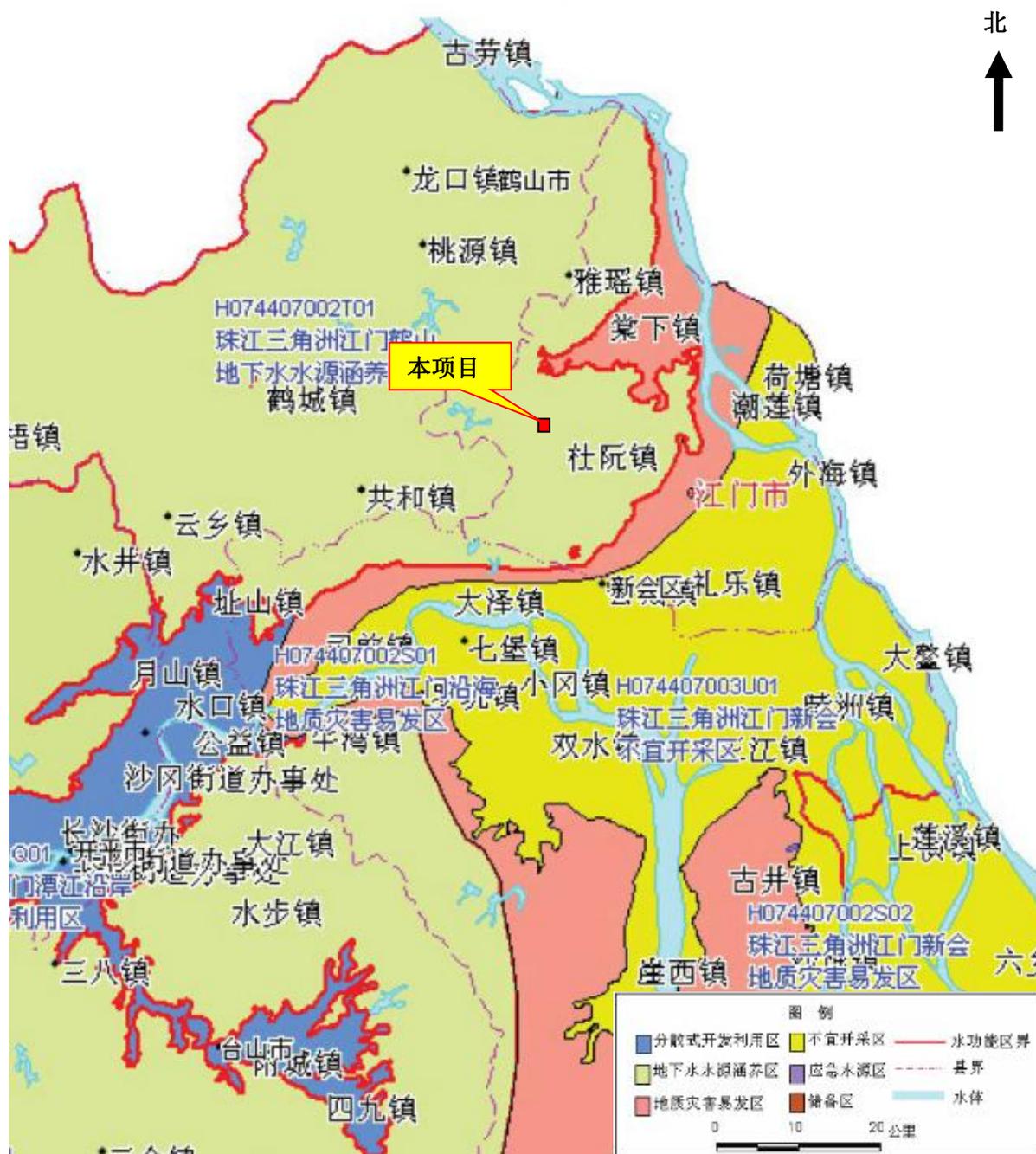
附图4 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水环境功能区划图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附图8 杜阮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附件1 营业执照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号: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703MA52B1MU6P

名 称	江门市德利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江门市杜阮镇井根村井根一路23-1号、23-2号
法定代表人	黄锦智
注册 资 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成 立 日 期	2018年09月28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生产、加工、销售:五金制品,塑料制品,卫浴产品及其配件,模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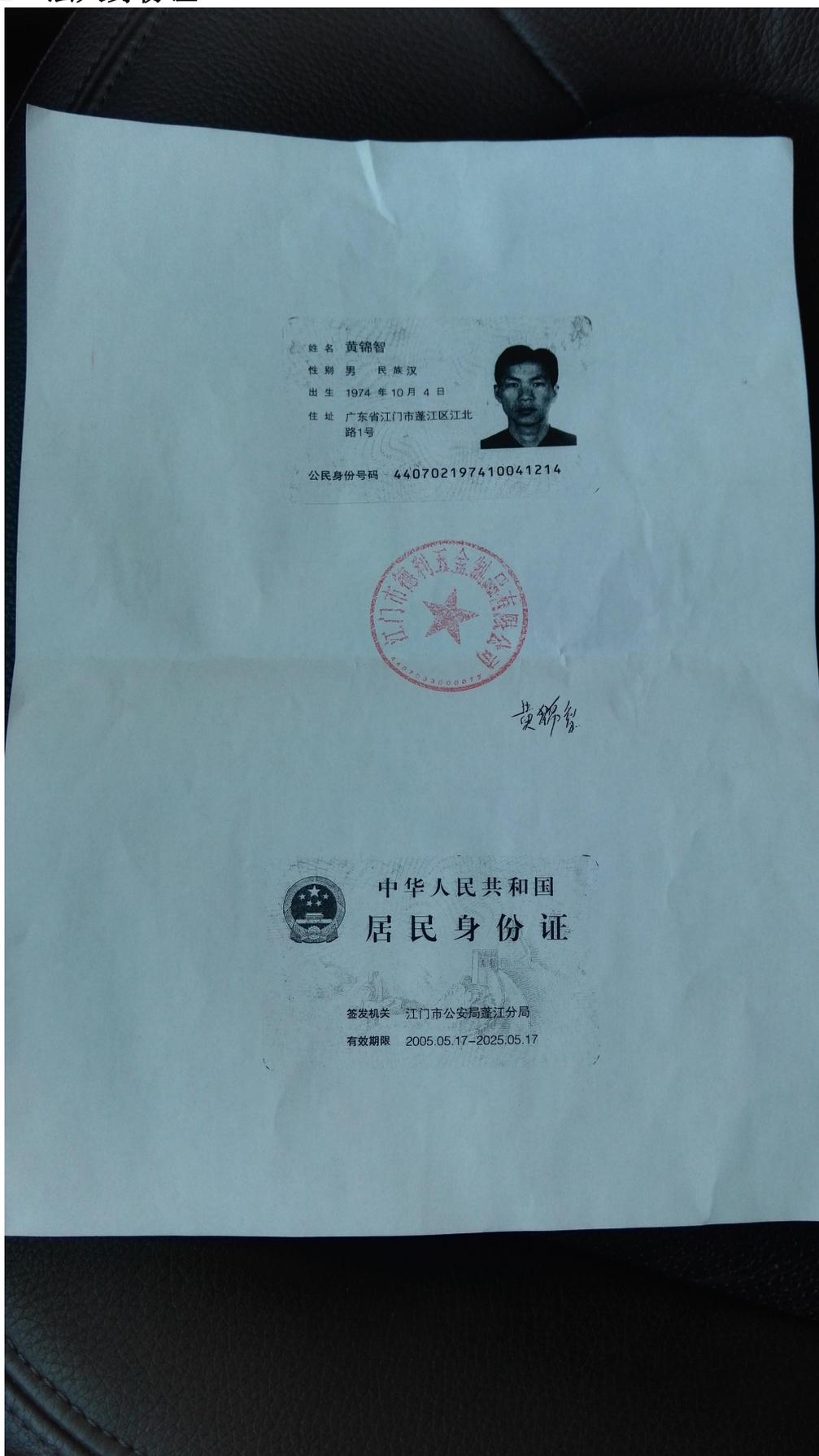
2018 年 9 月 28 日



<http://gsxt.gd.gov.cn>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2 法人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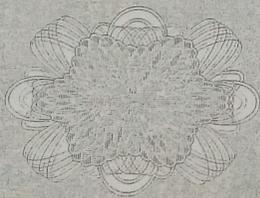
附件3 国土证



江 国用(2012)第202254号

土地使用权人	林华景		
座 落	江门市杜阮镇井根村委会松岭山(土名)		
地 号	210244	图 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49年12月25日
使用权面积	3167.00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分摊面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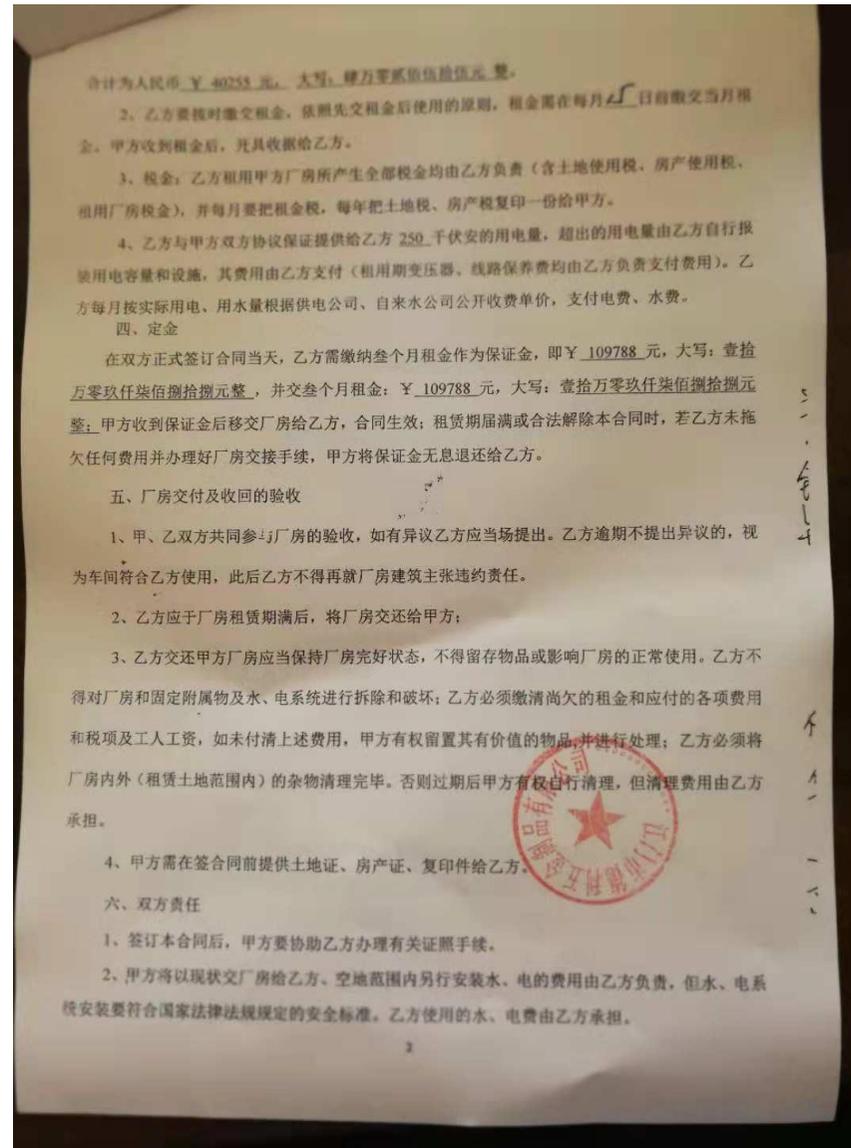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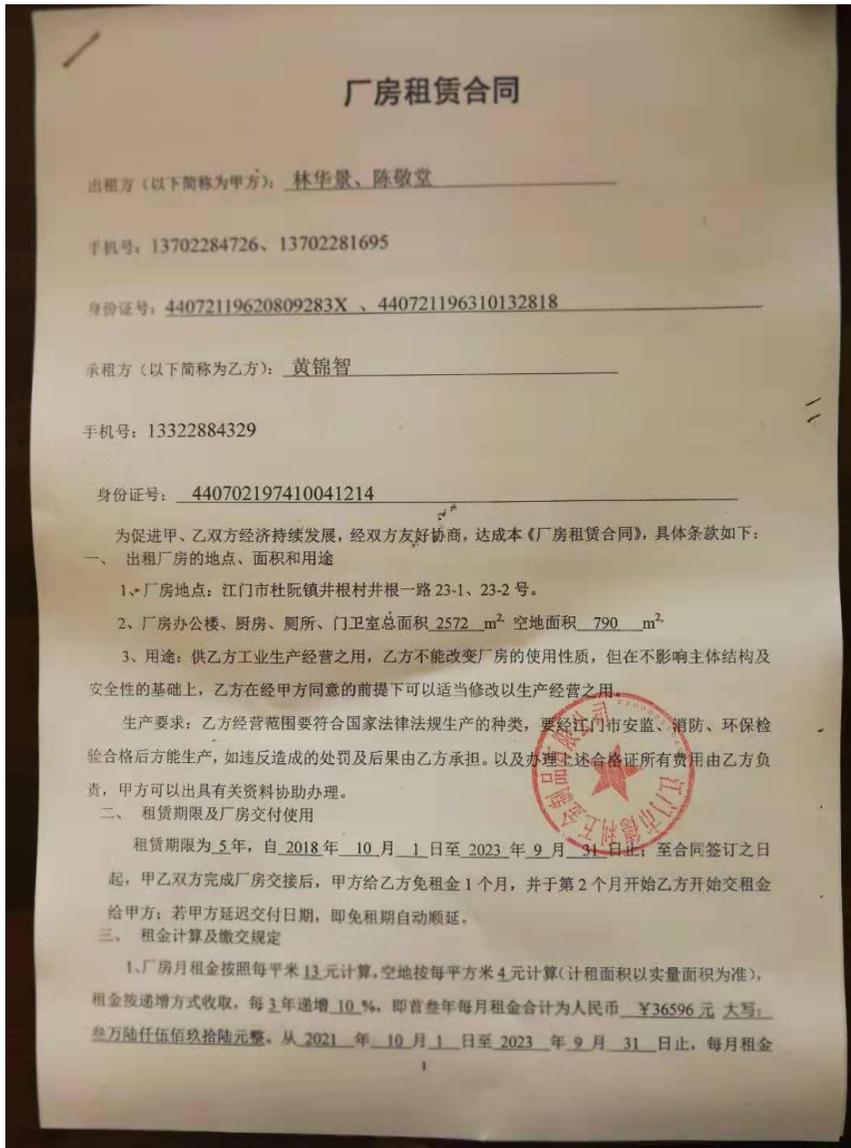


记 事

林华景、陈敬堂二人共同共有,不分份额,各发一证。宗地享受土地出让金优惠折半,如发生转让及需实现抵押权时须按有关规定补交土地出让金。



附件4 租赁合同



- 3、合同期内，乙方不得转租或分租该厂房；
- 4、合同期内，乙方的一切经营费用、税项、排污费、管理费等等以及政府部门需收取的行政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 5、合同期内，该厂房内用电设施维修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不能随意拆改厂房，需要拆改的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否则按乙方违约处理。乙方并要恢复厂房原状和赔偿甲方损失。
- 6、合同期内，乙方必须守法经营，并执行国家环保，消防安全生产等及有关规定，如造成环境污染或存在安全隐患应立即停止生产并进行整改，整改期间乙方应支付租金给甲方，产生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 7、合同期内，如因国家政策或其它原因，导致停水或停电影响正常生产与甲方无关。
- 8、合同期内，乙方要搞好本厂房内外环境卫生，不要乱倒垃圾，并每月要向管理部门缴交垃圾清运费，如有污水应处理好并要符合环保和卫生要求。
- 9、在乙方租赁期间，由此产生的工伤、劳动纠纷、工人工资或其它侵权责任及由乙方经营产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

七、违约责任

- 1、乙方要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依时向甲方缴清租金，如乙方不按期支付租金，甲方有权按未付租金每日0.2%计收逾期违约金。如欠款期达3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出租厂房和土地。乙方必须缴清尚欠的租金和应付的各项费用和税项目，如未付清上述费用，甲方有权留置其有价值的物品，并进行处理；乙方必须将厂房内外（租赁土地范围内）的杂物清理完毕，否则厂房空地内的所有物件和机械设备则无偿归甲方所有，甲方有权自行清理，但清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 2、合同期内如政府需要征用该出租的土地、厂房的，甲方要提前三个月通知乙方。如因政府征用上述土地、厂房的全部或部分，致使乙方不能生产，合同不能履行的，双方不负违约责任，乙方交清实际租赁时间的租金，甲方退回乙方的保证金，甲方应协助乙方向征用单位协商索赔造成乙方因不能生产而受的损失（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的）。房屋、土地属甲方投资设施的补偿归甲方。
- 3、合同期内，如因甲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按乙方实际损失赔偿给乙方。
- 4、合同期内，如因乙方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租赁保证金不予退还给乙方。
- 5、合同期内，如发生不可抗力的自然灾害造成甲乙双方财产损失的双方各自负责，或经征得甲方会同有关部门鉴定确认不能使用厂房的，甲方可减免乙方租金，直至不可抗力情况消失为止。厂房修复后，乙方重新恢复缴交租金。但由于乙方使用不当，造成厂房损失，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

乙方必须承担维修厂房的所有费用，同时乙方不得拖欠租金。

- 6、合同期内，如果钢结构厂房屋顶钢板因自然（不属于人为使用损坏）生锈漏水，钢板不能维修且需要更换钢板时由甲方负责更换。
- 八、厂区内的车间及办公室内部装修等均由乙方负责。
- 九、其他规定
- 1、租赁期满时，厂房和水电设备按正常使用标准归还甲方，所有固定设施不得拆除（如装修，车间改造工程，架设电线等）如人为故意损坏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 2、租赁期满时，如乙方需继续租赁时，要提前3个月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届时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 3、合同期满时，乙方必须清还乙方所欠的建筑费，工人工资，水、电费一切债权债务，甲方退回保证金给乙方。
-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本着友好的态度协商解决，经协商后达成的书面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在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时可通过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决。
-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方负责人和乙方签名、盖章后生效。

附 甲方收款账户资料如下：

账户名称：林华景
 账号：6217 0031 2001 4149 923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江门杜阮支行

甲方：林华景、陈敬堂 (盖章)

甲方代表：林华景、陈敬堂
 身份证：44072119620809283X
 440721196310132818

签约日期：2018年10月15日

备注：由于旧租户未搬离，等租户完全搬离后，将租物交给乙方时，此合同正式生效。

暂收订金贰万元正。

水表：21600，电表：9月份黄生代交3600元
 10月1-12日各供电公司电费。



乙方：黄锦 (盖章)

乙方代表：黄锦
 身份证：440702197410041214

签约日期：2018年9月8日

附件5 环境监测数据引用资料



江门市环境保护局

[首页](#) [信息公开](#) [互动交流](#) [公众服务](#) [环境质量](#) [数据中心](#)

[首页](#) > [环境质量](#) > [年度环境状况公报](#)

2017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 (公报)

发布时间：2018-02-02 [字体：大 中 小] 分享到：[新浪微博](#) [微信](#) [QQ好友](#) [更多](#)

2017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 公 报

一、环境空气

2017年，江门市区空气质量同比略有下降，空气质量达标天数为282天，达标天数比例77.3%，其中优129天、良153天、轻度污染55天、中度污染24天，重度污染4天，未出现严重污染天气（图1）。江门市区主要空气污染物为臭氧日最大8小时均值（O_{3-8h}），其作为每日首要污染物的比例为45.7%，其次为细颗粒物（PM_{2.5}）和二氧化氮（NO₂），分别占23.0%和21.8%（图2）。

市区国家直管监测站点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12微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为38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1.8%；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年平均浓度为60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9.1%；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及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限值要求。臭氧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浓度（O_{3-8h-90per}）为193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19.1%；；细颗粒物（PM_{2.5}）年平均浓度为37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8.8%；一氧化碳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CO-95per）为1.3毫克/立方米，与上年持平。

三、城市声环境

市区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56.67分贝，优于国家区域环境噪声2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69.97分贝，优于国家区域环境噪声4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正本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HSJC20160901002
REPORT NO

项目名称: 地表水、环境空气、噪声
ITEM

受检单位: 江门市澳新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INSPECTED ENTITY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TEST CATEGORY

报告日期: 2016年09月01日
DATE OF REPORT



东莞市华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DONGGUAN HUASU TESTING CO.,LTD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Report No.): HSJC20160901002

第4页 共7页

三、监测结果(Testing Result) (续)

(2)、地表水监测结果 (续)

监测项目	监测位置	单位
水温	24.5	℃
pH 值	6.26	无量纲
COD _{Cr}	25	mg/L
BOD ₅	6.5	mg/L
DO	4.0	mg/L
氨氮	4.20	mg/L
SS	23	mg/L
总磷	0.15	mg/L
石油类	0.35	mg/L
LAS	0.12	mg/L

(3)、环境空气监测结果

1、SO₂、NO₂小时均值监测结果

项目 Item (mg/m ³)	日期 Date	G1 监测点	G2 监测点
	SO ₂	02:00-03:00	0.019
08:00-09:00		0.022	0.022
14:00-15:00		0.024	0.023
20:00-21:00		0.023	0.029
NO ₂	02:00-03:00	0.031	0.030
	08:00-09:00	0.037	0.036
	14:00-15:00	0.033	0.035
	20:00-21:00	0.035	0.033